2017 年 11 月
第 33 卷　第11期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学报
Journal of Shaanxi Xueqian Normal University

November.　2017
Vol. 33　No. 11

■教育技术

一词多义的原型范畴化认知及其翻译策略

张雪华

（南京工业大学外国语学院，江苏南京　210028）

摘　要：认知语言学的原型范畴化理论把一词多义看成是原型义项经过隐喻或转喻生成的多个边缘义项。针对一词多义在语言翻译中产生的困难，本文总结了原型范畴化认知理论影响下的一词多义的定义、产生根源和产生模式。针对翻译过程中，一词多义经常受到语境效果弱、语义频率低和边缘义项难的影响，本文提出三点应对方法：首先，译者首先应该顺应语境需求，进行子义项的选择。其次，译者必须接受认知语言学的语义动态观，灵活处理在新的语境中出现的多义单词。最后，译者应扩大知识面，加强对边缘义项了解和推测能力。

关键词：一词多义；原型范畴化；原型义项；边缘义项

中图分类号：H31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7)11－0063－04

PDF **获取**：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10.11995/j.issn.2095－770X.2017.11.014

Translation Strategy for Polysemy Based on Cognitive Prototype Category Theory

ZHANG Xue-hua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 Study*, *Nanjing Tech University*, *Nanjing*, *Jiangsu* 210028, *China*)

Abstract: According to cognitive prototype category theory, the polysemy is regarded as the prototype meaning with multiple fringe meanings extended from metaphor and metonymy. To reduce mistakes in polysemic translation, this paper firstly reviews the definition, origination and developing model of polysemy. Then, based on the cognitive prototype category theory, the writer presents 3 approaches to deal with the difficulty confronted in polysemic translation with respective examples: first, translators should choose the meaning in the context; second, translators should accept the dynamic concept of cognitive semantics and translate the polysemic words flexibly in the new context; third, translators should broaden their horizon to know the fringe meanings in related areas.

Key words: polysemy; prototype category; prototype meaning; fringe meaning

一、引言

“多义是人类话语的一个基本特征[1]。”一词多义，指一个词可能会承载二种以上的意义。一词多义，作为一个广泛存在的语言现象，早已引起众多语言学家和翻译学者的关注[2]。结构主义语言学家认为词汇是音义任意结合的语言符号，所以看不到多义之间的相互关联，仅把不同词义当成修辞性语言进行理解[3]。认知语言学家 Ungerer 则认为，词义与认知范畴是等同的[4]。一词多义不是任意的语言现象，而是有认知和心理基础的。任何词语意义的发展演变都是人类认知范畴和概念化的结果。因此，认知语言学把一词多义定义为：以词汇的基本意义为基本范畴，通过认知意象图式的联结作用，把已知概念隐喻和转喻到新概念中，从而产生的多个意义[4]。

收稿日期：2017－06－13；**修回日期**：2017－07－18

作者简介：张雪华，女，江苏泰州人，南京工业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英语语言与文化

按照认知语言学对一词多义的阐释，本文首先陈述了原型范畴化理论下一词多义的产生根源、产生机制和产生模式。然后，按照一词多义在语义认知上的特点，从三个方面具体研究分析一词多义的原型范畴化认知对一词多义翻译策略的影响，以及如何克服一词多义在翻译中引起的困难。首先，译者应该根据单词使用的语境，确定单词的原型义项和边缘义项；其次，译者必须遵循动态语义观，即在原型义项的基础上，灵活处理在新的语境中出现的多义单词的边缘义项；同时，译者还应加强对译文专业知识的理解，以加强对边缘义项的了解和保证对边缘义项的推测能力。

二、原型范畴化理论对一词多义的认知

（一）一词多义的原型范畴化认知

原型范畴化理论，是相对于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 2000 多年前的经典范畴理论提出的，从人类思维和认知机制出发，研究语义从原型范畴到新范畴的转移和裂变。认知语言学中原型范畴理论认为，英语的词汇意义就是一个原型范畴，每个单词都有基本义和延伸义：基本义就是这个范畴的原型，延伸义就是在原型范畴的基础上，通过人类的认知，将物理空间映射到概念空间，将具体事物概念映射到相应的抽象概念结构上，从而延伸出新的义项[5]。词义范畴的各义项成员之间有中心义项和边缘义项之分。中心义项，即原型义项，是人们最早获得、最先认知的义项，也是语义范畴中最具代表性的义项；而边缘义项是围绕原型义项的词义辐射，从而形成的多个相互关联的子义项。各个子义项又各自形成该词汇范畴的不同子范畴。

因此，随着对范畴认知的深化，对范畴成员认知深度和广度的提高，新的语义就会不断派生，一词多义也就成了人类认知过程中语义表达的必然现象。

（二）一词多义的产生根源

一词多义来源于人类认知所存储事物和概念的局限性和事物及概念之间的相似性，是人类认知概念的多义性在语言上的体现。在认知新事物的过程中，人的大脑能自觉地根据已有经验审视新事物，通过意象图式的联结作用，努力寻求新事物和原有已知事物间的联系，将新认识的范畴与已知范畴相联系，用已知概念承载新概念，于是就产生两个认知域，即由源域（source domain）到目的域（target domain）之间的投射。这种投射有两种：一种是隐喻性投射，即从物理概念域到抽象概念域的投射；另一种是转喻性投射，即从基本层次范畴到高层次范畴或低层次范畴的投射。这两种投射是人类的主要认知模式。隐喻性投射建立在相似性基础上，涉及到两个认知域，强调从源域到目标域映射的结果，而转喻则建立在邻近性原则上，体现同一认知域中两个元素的相关性[6]。这两种由源域到目的域的认知模式就构成了语义派生的根源。

所以，认知语言学认为，从一词多义的语义来源看，多个子义项的形成很大部分是借助隐喻和转喻实现的[7]。

（三）一词多义的产生模式

根据原型范畴化理论的认知方式，一词多义的产生模式主要有两种：辐射型和链型。在辐射型模式中，各个边缘义项以原型义项为核心，向四周不断扩展，构成一种辐射状结构，各个后起边缘义项相互之间并不存在明显关联，但是都与原型义项有一定的相关性。而链型模式主要指以原型义项为核心开始衍生出第二义项，再从第二义项衍生出其他边缘义项，形成一种链式的语义扩展过程[8]。

不过，在大多数词汇的边缘义项发展过程中，辐射型和链型往往同时存在（即为网络模型）。词源研究可以印证一词多义的产生模式。例如：单词 thumb 的原型义项是“拇指”。通过辐射型模式产生边缘义项：（手套的）拇指部分，（向上翘起拇指）示意要求搭车；以及通过链锁型模式延伸出更多边缘义项：（用手指）迅速翻阅，（指用拇指）翻坏、翻脏等。

总之，一词多义的扩展模式体现了人类的认知是以最经济的方式进行的。一词多义的产生根源表明了边缘义项的产生原因，而一词多义的产生模式表明了边缘义项与原型义项之间的关系模式。翻译时译者不仅需要掌握原型义项，还要根据一词多义的产生根源和模式，推导出其在不同概念域或不同层次范畴的边缘义项，才能使译出的文字符合原文意义，表达准确。

三、基于原型认知理论的一词多义翻译

受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影响,传统翻译理论一直把词汇层面的翻译看作语言符号的转换。这种只强调语言形式的翻译,从根本上忽视了人类语言的认知特点。而认知语言学的翻译观从语言意义的角度,按照人类认知的特点,强调语言翻译必须达到源语言与目标语言的认知对等。针对一词多义在翻译中经常导致发生的错误:语境效果弱易产生错误,词义出现频率低易出现错误,边缘义项不了解易出现错误,下文将参照一词多义在语义认知上的特点,具体研究分析一词多义的翻译。

(一)根据语境确定义项

英语单词的语义与汉语之间从来就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如果只按照字典上的释义,简单进行语言符号转换,就不能清楚地表达源语言所包含的语境信息、实现源语言的表达目的,从而会出现译文晦涩难懂,表达呆板等问题。例如以下例句中的change如果全部翻译成"改变",(2)、(3)、(4)句就会给译文读者带来很大的理解障碍。

(1) He is so stubborn that no one can ever change his opinion.

(2) When rust is formed, a chemical change has taken place.

(3) If you will travel abroad, find an agency that can change the currency directly.

(4) He stuffed his bag with a few changes of clothing.

以上四个例句中,只有第一句中的change可以按照原型义项直接翻译成"改变"。而其他三句中change的语义已经被隐喻投射到新领域,所以翻译时必须根据语境,选择change义项范畴中的其它子义项。在例(2)中"rust, chemical"的语境决定了change的语义被投射到科学领域变成"(化学)反应";例(3)中"abroad, currency"的语境信息决定了change原型义项被投射到货币领域,变成"(货币)兑换";例(4)中"bag, clothing"又一起决定了change的语义被转喻投射到生活领域,必须具体化为"用以替换的衣服"。

总之,单词本身是无法完全确定语义的。以上这些例句中,change的原型范畴"改变"被映射到多个不同领域和层次范畴,产生多个相互关联的子义项。所以,对一词多义的翻译一定要按照单词出现的具体语境,确定原型中心义项被投射到的认知领域,选择相应的子义项,从而实现正确地理解和翻译。

(二)接受语义动态观

传统语义观认为语义都是静态的、封闭的,因此往往只是按照词典进行词义选择,使得翻译停留在句子层面。而认知语言学却要求以动态的语义观,审视单词在对应语境中的语义。因此,作为译者,首先要接受语义动态观,不局限于词典中的词义解释,而要以原型义项、甚至其它子义项为理据,按照语义的投射,创建符合语境的语义。

例如,按照《牛津现代高级英汉双解词典》,meet用作动词时的原型义项就是"遇见"。但在以下例句中,对meet一词的翻译却必须进行一些动态变化。

(5) Last Sunday he met with the Prime Minister from Japan.

(6) How can Richard meet his students in a pair of flip—flops?

(7) Tom has never expected to meet his 15—year old son in the bar in the midnight.

以上3个例句中,meet都表示"遇见"的含义。可是,由于人物身份的变化,语言使用的正式程度也在变化,如果按照词典直接翻译成"遇见首相、遇见学生、遇见儿子"就会显得语言表达单调、无法与语境吻合。所以,按照语义动态观,结合实际语用环境,把以上3个例句中的"遇见",分别翻译成:

例(5)他上周六接见了日本首相。

例(6)理查德老师怎么能穿着夹脚拖鞋去给学生上课呢?

例(7)汤姆从没想到他竟然半夜还能在酒吧撞上他15岁的儿子。

很明显,"接见"、"给学生上课"、"撞上"都更加灵活的表示了"遇见"的意思,既没有脱离原型义项,又翻译得更加生动、真实,符合上下文语境。

所以语义是处于一个开发系统中的，随着语境而动态变化的。任何译者都必须在了解词典义项的基础上，根据语境，灵活地完成翻译。

(三)增加对边缘义项的了解

根据认知语言学的语义原型范畴理论，边缘义项是通过语义引申机制，如隐喻、转喻而形成的，有时，抽象程度较高、与原型义项相距较远，就会成为翻译中的障碍。很多的翻译错误都是由于译者自身知识面的限制，对边缘义项的陌生导致的。例如：

(8)His mother was still on the table , so he hurried to the hospital after his work.

(9)He has to draw up a table in his report to clearly show the dramatic rise of unemployment rate.

对于以上例句中的 table 一词，大部分英语学习者只熟悉它的原型义项“桌子，台子”，所以在翻译例(8)时，根据 table 的原型义项，和 hurries to the hospital 提供的语境，大部分译者能正确地理解 table 的语义“医院里病人躺的台子，即手术台”。但在例(9)中，由于 table 的边缘义项“表格”很少被非专业人士使用，并且离原型义项“桌子”太远，所以很多译者无法对上句做出正确的理解和翻译。

当然，原型义项和边缘义项之间并不是绝对的二分关系。例如，Table 对于医生来说原型义项就是“手术台”，对于饭店服务员就是“餐桌”，对于体育爱好者就是“乒乓球台”，而对于会计工作者就是“表格”。

所以，相对于不同职业所拥有的专业知识，被首先认知和熟悉的义项会有所不同。作为译者，不仅应该依照一词多义的产生机制，推测从原型义项投射到其他领域的边缘义项，还应该扩大知识范围，以减少边缘义项对翻译形成的障碍。

四、结论

一词多义的语言现象体现了语言产生的灵活性、对新情境的适应性和人类语言自身的创造性，是人类语言强大生命力的具体体现。本文借助原型范畴化的语言认知方式，解释了一词多义是人脑自觉根据已知概念投射到新概念上的隐喻和转喻实现的，主要通过辐射型和链型不断扩展，产生新的边缘义项。为了达到源语言与目标语言认知对等的翻译目的，本文针对性地提出了符合语言认知特点的翻译策略。译者不仅需要了解源语言的原型义项，更需要遵循动态语义观，审视源语言所对应的语境，发现其所投射到的语义领域，选择其对应的边缘义项。因此，译者需要正确地认识一词多义的语言本质，以认知语言学动态语义观为指导，充分熟悉源语言所在专业领域的边缘义项，避免以语言形式转换为核心的语言翻译，才能克服一词多义带来的翻译困难，提高语言翻译质量。

[参考文献]

[1] Ullmann, S. Seman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Meaning [M]. Oxford:Blackwell, 1962:159.

[2] 张雪，李敦东. 认知视域下的一词多义现象[J]. 内蒙古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4).

[3] Saussure F. de. Writting in General Linguistics [M]. Oxford: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67.

[4] Ungerer F. & Schmid, H. J.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M]. London: Addison Wesley Longman Limited, 1996.

[5] 肖坤学. 试论词汇层面翻译的认知取向[J]. 外语与外语教学，2005(1).

[6] 蓝纯. 认知语言学与隐喻研究[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

[7] 赵艳芳. 认知语言学概论[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2.

[8] 马明. 认知视野中的一词多义研究[J]. 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11).

[责任编辑 李兆平]